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史曉春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t0629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990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990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第2學期孝道教育多元補充教材申請暨發放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2年9月2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345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為推動孝道教育工作，自107年成立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，以課程及生活實踐為主軸，蒐羅作品、文章及教案，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孝道教材之編撰。112年將賡續印製及新增教材並以「班級」為單位開放申請。
- 三、旨揭辦法內容摘述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20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 - (二)核發公布日期：預於112年12月1日（星期五）公布，教材預於113年1月22日（星期二）前寄送。
 - (三)申請方式：
 - 1、填報線上申請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50okg7>)。

學務處

112/10/12 14:29



1120007469

有附件



2、填寫申請表格以傳真或e-mail方式回傳至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。

(四)回饋機制：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同步開放填寫教材使用回饋問卷調查（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7MoZny>），請協助填寫，納入爾後教材編修之參據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教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（聯絡人：蔡專任助理；聯絡電話：07-7613875轉505；電子信箱：505@tea.nknush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